罕政发〔2023〕7号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人民政府关于

开展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

整治的方案

各村、社区，各办、局、中心，镇属各企事业单位：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落实李克强总理等领导同志批示要求，压紧压实属地管理、部门监管和企业主体责任，推进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全面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风险隐患，坚决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根据国家、自治区、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和区委、区政府安全生产工作部署，结合正在开展的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突出重大隐患排查整治，我镇在全镇开展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市、区委、政府工作要求，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深刻汲取近期事故教训，落实落细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15条硬措施、自治区53条工作举措、市66条具体举措和区68条具体贯彻落实举措，结合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部署开展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指导、督促、检查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开展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坚决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二、整治范围

以煤矿、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建筑施工、燃气、道路交通、工贸、消防为重点，覆盖所有行业、领域企业开展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

三、整治内容

（一）消防方面

重点整治劳动密集型企业、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学校、福利机构等人员密集场所，仓储物流、“九小”场所等低设防区域等重大隐患。

**（二）**建筑施工方面

重点整治隧道、高陡边坡、建筑起重机械、基坑工程、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等危大工程，工程转包、违法分包、不按方案施工以及盲目抢工期赶进度等重大隐患。

（三）燃气方面

重点整治天然气管网、液化石油气供应企业和餐饮经营场所、农贸市场、商住混合体、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违规充装、非法储存等重大隐患。

（四）道路交通方面

重点整治“两客一危一货”、拼装客货车、改装机动车、“百吨王”等重点车辆，农村公路和事故多发路段以及“三超一疲劳”、非法营运、货车和农用车违法载人等重大隐患。

（五）煤矿方面

重点整治灾害严重煤矿、高风险煤矿、超能力生产、超层越界、煤矿采掘接续紧张、露天煤矿边坡角大于设计最大值等重大隐患。

（六）危险化学品方面

重点整治重大危险源、精细化工、大型油气储存基地和涉及硝酸铵、硝化工艺等高危企业，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非法违法“小化工”、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属于危险化学品的醇基燃料等重大隐患。

（七）烟花爆竹方面

重点整治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依法经考核合格、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超量储存、外部安全距离不足、安全设施缺失或失效、违规存放其他危险物品、经营超标产品，零售店与居民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物内、零售场所使用明火等重大隐患。

（八）工贸方面

重点整治冶金、粉尘涉爆、铝加工（深井铸造）、有限空间作业等重大隐患。

其他行业领域，也要针对性地明确整治重点，确保重大隐患排查整改到位。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村、社区，各办、局、中心，镇属各企事业单位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工作，统筹好安全生产督导检查与服务经济发展大局的关系，科学合理研究制定方案，对专项整治重点内容不搞“一刀切”，明确整治重点，确保查大问题、除大隐患、防大事故。要落实落细职责分工，加强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

（二）形成整改闭环

要坚持责任清单化、问题清单化、整改台账化，对发现的重大隐患，要依法依规采取关停整改等措施，整改不到位一律不得恢复生产经营。要建立重大隐患排查、整改、验收、销号的严密工作闭环，实行各环节责任人实名登记制度，盯紧看牢、一盯到底，确保重大隐患整改到位。

（三）强化责任落实

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建立健全“谁排查谁签字、谁整改谁签字、谁验收谁签字、谁签字谁负责”的重大隐患整治全链条责任追究机制。要明确奖惩措施，对工作成效突出的大力表扬，对不负责任、搞形式主义走过场的通报批评，对专项整治期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附件：安全生产重大隐患清单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人民政府

 2023年3月16日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3年 3月16日